

哈尔滨银行 2026 年度同业存单发行计划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哈尔滨银行（以下简称我行）拟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同业存单，具体发行计划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哈尔滨银行）

英文名称：HARBINBANKCO., LTD.（简称：HARBINBANK）

法定代表人：邓新权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上江街 888 号

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10,995,599,553 元

经营范围：主要业务包括提供存款、贷款、付款和结算服务等银行服务，以及经核准的其他业务。

（二）历史沿革

我行于 1997 年 2 月取得人民银行核发的金融许可证从事金融业务，1997 年 7 月 25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总部位于哈尔滨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在天津、重庆、大连、沈阳、成都、哈尔滨、大庆等地设立了 17 家分行，在北京、广东、吉林、黑龙江等 12 个省及直辖市发起设立了 21 家村镇银行。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发起设立东北第一家金融租赁公司“哈

银金租”及黑龙江省第一家消费金融公司“哈银消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营业机构373家，分支机构遍布全国七大区域。

（三）股本结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行股份总数10,995,599,553股，其中内资股7,972,029,553股，境外上市股份H股3,023,570,000股。

表1我行前10大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质押/冻结股份	持股种类
1. 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	3,257,943,986	29.63%	—	非境外上市股
2. 黑龙江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2,036,215,535	18.52%	—	非境外上市股
3. 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外资	725,712,000	6.60%	—	H股
4. 哈尔滨城银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	467,223,571	4.25%	—	非境外上市股
5. 哈尔滨合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	397,000,000	3.61%	—	非境外上市股
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	386,199,000	3.51%	—	H股
7. 哈尔滨市道里区财政局	国有	386,025,859	3.51%	—	非境外上市股
8. 哈尔滨市南岗区财政局	国有	378,941,968	3.45%	—	非境外上市股
9.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	301,315,846	2.74%	—	非境外上市股
10. CCHBInvestment, L. P.	外资	284,212,000	2.58%	—	H股

数据来源：集团2025年年报

（四）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产总额10193.4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31.08亿元，增幅11.25%；客户贷款及垫款余额4106.2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15.32亿元，增幅8.32%；客户存款余额7192.4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55.64亿元，增幅3.69%。实现

净利润12.65亿元，同比增加1.82亿元，增幅16.8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6亿元，同比增加2.26亿元，增幅24.56%。不良贷款率2.80%，较上年末下降0.0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98.26%，较上年末下降4.33个百分点；贷款减值损失准备率为5.55%，较上年末下降0.20个百分点。

（五）财务状况

2023年、2024、2025年我行（集团）财务数据如下：

表2 哈尔滨银行（集团）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1	总资产	10,193.40	9,162.32	8133.29
2	总负债	9,545.57	8,506.36	7494.41
3	所有者权益	622.91	631.62	616.04
4	营业收入	145.46	142.43	132.42
5	利润总额	5.33	6.51	4.57
6	净利润	12.65	10.82	8.88
7	净息差	1.20%	1.31%	1.43%
8	资产利润率	0.13%	0.13%	0.12%
9	成本收入比	35.59%	36.10%	42.01%
10	流动性比例	137.75%	120.69%	116.58%
11	资本充足率	13.52%	13.61%	13.71%
12	拨备覆盖率	198.26%	202.59%	197.38%
13	不良贷款率	2.80%	2.84%	2.87%

数据来源：集团年报

（六）风险管理

我行建立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明

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在全面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形成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风险治理格局。始终秉承“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的核心理念，坚持稳健偏审慎的风险偏好，培育“合规、稳健”的风险文化，统筹推进与发展战略、业务规模、组织架构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高风险管理主动性和前瞻性，依托各项风险管理策略和手段，持续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各项风险，不断强化各项风险管控机制，推进各项风险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为实现经营和战略目标提供保障。

（七）公司治理

我行严格遵守境外上市的相关监管要求，致力于完善我行的企业管治机制，提升并改善我行的企业管治水平，已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1的“企业管治守则”及国内商业银行管理办法及企业管治的相关要求，并建立了良好的企业管治制度。目前，我行的治理规范性文件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细则、行长工作细则、股权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

二、发行总结和发行计划

2026年度我行同业存单发行额度为人民币900亿元(余额)，

外币同业存单 0 亿美元（余额），合计 900 亿元人民币（余额）。

（一）2025 年度同业存单发行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行共成功发行同业存单 290 期，实际发行量 1901.9 亿元，余额 551.6 亿元，其中，期限为 1 个月的存单占比 3.06%，3 个月的存单占比 58.30%，6 个月的存单占比 30.91%，9 个月的存单占比 2.18%，1 年的存单占比 5.55%。

（二）2026 年度详细计划安排

在年度发行额度内，我行将遵照《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自行确定每期同业存单的发行金额、期限，具体发行期数我行视实际需要与市场情况而定。

（三）如遇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保留对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计划进行调整的权利

三、发行安排

（一）发行方式

同业存单的发行方式分为公开发行为和定向发行。其中，公开发行包括招标发行和报价发行。招标发行可采用价格招标与数量招标的形式。

（二）发行系统

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以下简称“同业拆借中心”）货币及债务工具发行系统进行。各投资人在发行系统规定的各自用户终端投标或认购。

（三）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同业拆借中心发送的经本发行人确认的缴款信息，为投资人办理同业存单的登记托管手续。

四、发行要素公告

各期同业存单的发行要素公告由同业拆借中心发行系统传输至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并由同业拆借中心传输至上海清算所，同时在后者网站披露。披露内容应包括各期同业存单的具体发行要素和发行约束条件。

五、应急措施

如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由于技术性或其他不可抗力产生的发行系统故障，投资人可向同业拆借中心申请进行应急投标或申购等应急服务。投资人可从中国货币网下载应急申购申请书等应急表单，填写完成加盖公章（或预留印鉴）后，传真至同业拆借中心。

六、缴款信息

投资人应根据本发行人在发行系统发出的缴款通知书载明的金额与日期将款项支付至以下账户：

收款账户名称：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9001000111000001

汇入行名称：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算中心

支付系统清算行行号：313261000018

七、信息披露

本年度同业存单的发行计划及各期同业存单的发行要素公告、发行情况公告等信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进行披露。

八、发行规则

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遵照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银行间同业存单发行交易规则执行。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1日

